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
局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体育、广播电视、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事业、旅游产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广播电视重大工程，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设施建设。

3、依照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行政审批和执法工作，并对全县广播电视播出结构和地面卫星接收设施进行建立、变更和撤销。

4、指导和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管理体制改，对系统内重大职能调整、人事调配、机构编制、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事宜进行指导管理，提出改革意见和措施。

5、负责全县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管理公共文化体育事业，指导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博物馆、纪念馆、电视局、旅游局等公共文化体育服务，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重大社会文化体育活动。管理广播电视科技开发工作，制定有关技术规范 and 标准，负责广播电视系统适用高新技术的科学研究和开发应用；指导和组织全县广播电视系统的业务培养、技术交流、人才开发和对外合作等工作。

6、管理和指导全县艺术创作生产，推进代表性文化品种和特色艺术发展，繁荣艺术事业。

7、综合管理文化体育新闻出版产业，协调指导文化、体育、新闻出版产业基地和特色文化、体育、广播电视产业集群建设，推进重点文化体育产业及其信息化建设，协助自治区体彩

管理体育彩票销售工作。

8、组织实施和协调指导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工作，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管理工作，推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设施及传承人队伍建设。

9、组织开展文化艺术研究和对外文化艺术合作交流。

10、依法管理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经营活动，组织和指导文化出版物稽查工作，开展文化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依法查处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市场违法活动。

11、组织开展和指导全县体育竞技运动，规划和实施体育运动项目布局，指导青少年体育训练和竞赛工作，负责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和业余体育训练，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

12、指导和管理全县群众体育工作，实施《全民健身条例》和《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组织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实施国民体质监测和体育科研，管理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和体育社会组织。

13、对著作权进行行政管理，负责查处发生在县内著作侵权，协助上级文物保护和博物馆工作，指导文物发掘著作权管理机构处理涉外著作权事宜。

14、综合管理、手机、整理、保护和开发利用工作。

15、负责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管理县直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单位的组织人事工作。

16、负责指导和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设施、群众活动及社会市场的有序工作。

17、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全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对口援疆工作。

18、按照统筹规划、宏观政策和法律法规对广播电视专用网络进行具体规划并管理；贯彻广播电视专用网络的具体政策、规章和技术标准，指导系统建设和开发工作，保证广播电视节目的播出。

19、指导检查全县广播电视系统精神文明和党建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队伍建设；按照全县指导管理系统内干部任免、调配、考核奖惩、劳动工资、机构编制、专业技术职务评聘、人才培养等工作。

20、监管广播电视节目、权限内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指导广播电视和权限内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的科技工作，负责监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和播出。

21、领导县广播电视台、农村数字电影服务管理、维吾尔语影视译制和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运行维护管理，对其宣传、译制、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22、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

23、体育公共服务，促进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民健身；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24、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本级预算及下属4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部门本级下设9个处室，分别是：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叶城县图书馆、叶城县歌舞团、叶城县文化馆、叶城县文化、叶城县农村数字电影管理服务站、叶城县文化市场稽查大队、叶城县文物管理所、叶城县群体办。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4家，事业单位0家，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叶城县图书馆、叶城县歌舞团、叶城县文化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编制数114人，实有人数102人，其中：在职64人，减少6人；退休38人，减少6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409.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09.45	202 外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6.6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利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1409.45	小 计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09.45	支 出 合 计	1409.45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本级）	1409.45	1034.85	374.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6.68	832.08	374.6
	01		文化和旅游	995.07	764.62	230.45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87.18	387.18	
207	01	04	图书馆	47.99	47.99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94	117.05	76.95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02.87	102.87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3.03	109.53	153.5
	03		体育	24.5	24.5	
207	03	99	其他体育支出	24.5	24.5	
	06		新闻出版电影	42.96	42.96	
207	06	07	电影	42.96	42.96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15		144.15
207	99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15		144.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4	128.0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04	128.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04	12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3	74.73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3	7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4.73	74.73	
			合计	1409.45	1034.85	374.6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409.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09.45	202 外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支出			
		204 公共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6.68	1206.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4	128.0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3	74.7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409.45	小 计	1409.45	1409.45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09.45	支 出 总 计	1409.45	1409.4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本级)	1409.45	1034.85	374.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06.68	832.08	374.6
	01		文化和旅游	995.07	764.62	230.45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63.03	109.53	153.5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02.87	102.87	
207	01	04	图书馆	47.99	47.99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387.18	387.18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94	117.05	76.95
	03		体育	24.5	24.5	
207	03	99	其他体育支出	24.5	24.5	
	06		新闻出版电影	42.96	42.96	
207	06	07	电影	42.96	42.96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15		144.15
207	99	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15		144.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04	128.04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28.04	128.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8.04	128.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73	74.73	
	02		住房改革支出	74.73	74.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4.73	74.73	
			合计	1409.45	1034.85	374.6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84	978.84	
301	01	基本工资	209.52	209.52	
301	02	津贴补贴	397.86	397.86	
301	03	奖金	17.46	17.46	
301	07	绩效工资	72.54	72.5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04	128.04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79	59.7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3	11.0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7	7.8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4.73	74.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8		26.98
302	01	办公费	9.14		9.13
302	05	水费	1.4		1.4
302	06	电费	3.13		3.12
302	07	邮电费	0.82		0.82
302	08	取暖费	2.8		2.8
302	11	差旅费	2.07		2.07
302	13	维修(护)费	1.73		1.73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1		0.2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		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3	29.03	
303	02	退休费	27.09	27.09	
303	05	补助	1.79	1.79	
303	09	奖励金	0.15	0.15	
		合计	1034.85	1007.87	26.98
				978.84	

第三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409.4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收入预算1409.4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409.45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0.28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执行了工资、社保及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都执行了新的基数，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支出预算1409.4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034.85万元，占73.42%，比上年增加96.08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执行了工资、社保及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都执行了新的基数，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374.6万元，占26.58%，比上年减少95.8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

播影视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09.4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206.68万元，主要用于文体局行政、图书馆、歌舞团、文化馆、文化、体委等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公用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8.0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

住房保障支出74.7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09.4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953.74万元，下降40.36%。主要原因是：文化类项目减少，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206.68万元，占85.6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8.04万元，占9.08%。
3. 住房保障支出（类）74.73万元，占5.3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63.0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73.91万元，下降21.94%，主要原因是：文化类项目减少。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19年预算数为102.8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44.88万元，下降70.4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支出减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2019年预算数为47.9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60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减少1人，工资及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文化）（项）：2019年预算数为387.1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50万元，增长2.24%，主要原因是：2019年工资及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及基本工资提高。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19年预算数为19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51.95万元，下降21.12%，主要原因是：文化艺术类经费项目减少。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24.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00.49万元，下降96.08%，主要原因是：体育类项目减少。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电影（项）：2019年预算数为42.9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03万元，增长4.96%，主要原因是：2019年工资及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及基本工资标准提高，支出增加。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44.1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2.15万元，增长

41.32%，主要原因是：2019年工资及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及基本工资标准提高，支出增加。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128.0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24万元，增长10.57%，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74.7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2.95万元，增长20.96%，主要原因是：2019年住房公积金基数增长，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34.8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7.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26.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1、项目名称：叶城县歌舞团聘用人员工资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2】96号及县委有关文件精神

预算安排规模：76.9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资金分配情况：演员工资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2019年12月

2.2、项目名称：农村文化建设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教字【2018】290号，喀地财教字【2018】148号，提前下达2019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44.1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资金分配情况：农村放映员工资及村文化室免费开放活动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2019年12月

3.3、项目名称：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服务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教字【2018】283号，喀地财教字【2018】142号，提前下达2019年公共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预算安排规模：153.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资金分配情况：图书馆16万元、美术馆16万元、文化馆16万元、26个文化站105.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19年1月-2019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91万元，其中：因公外出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5.70万元，公务接待费0.21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51万元

，其中：因公外出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情况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30万元，主要原因是下乡宣传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费用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4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9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47万元，下降1.7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4.6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5万元。

2019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96076.65平方米，价值5408.87万元。

2. 车辆4辆，价值122.8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4辆，价值122.88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53.55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032.69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9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9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374.6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项目名称	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服务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3.5	其中：财政拨款	153.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大力促进文化事业的发展，为城乡居民提供优质高效、普遍均等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大力实施文化精品工程，繁荣发展社会主义，着力构建优秀传统文化体系、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化市场体系、文化产业体系，1) 建立健全了公共文化设施网络；(2)增强了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的供给能力；(3)大力繁荣了文化艺术创作；(4)广泛开展了群众性文化活动；(4)加强了文化人才队伍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全年开放时间不少于（小时）			2912	
		美术馆每年举办自主策划本土展、专题画展不少于（次）			3	
		文化馆每年举办培养班不少于（次）			3	
		26个乡镇文化站举办文体活动全年不少于（次）			1248	
	质量指标	免费开放时间及举办文体活动完成率			100%	
		美术馆每年举办自主策划本土展、专题画展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19年01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19年12月	
	成本指标	公共图书馆全年运行保障费			20万元	
		公共美术馆全年运行保障费			20万元	
公共文化馆全年运行保障费			20万元			
文化站举办文体活动（元/场）			75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了读者购书负担（人/年）			2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图书馆馆藏资源满足读者需求，每年增长			5%	
		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惠及全县人数			33万人次	
		公众服务意识，每年增长			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为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为			1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项目名称	农村文化建设专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15	其中：财政拨款	144.1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加快构建我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好的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使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得到全面加强的提升，为实现新疆社会和长治久安提供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为农牧民群众提供数字电影放映服务			3552场次	
		开展文化体育活动不少于			2500场	
	质量指标	公益电影放映活动进乡、村、社区覆盖率			≥95%	
		村文化室文体活动开展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19年01月	
		项目结束时间			2019年12月	
	成本指标	公益电影放映费（元/场）			200元	
296个行政村文化室运动成本（元/场）			293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精神文明建设，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人民的幸福指数			8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为			1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项目名称	叶城县歌舞团聘用人员工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6.95	其中：财政拨款	76.9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32名聘用演职人员为全县26个乡镇场、296个行政村、52个社区，送文艺下乡200场次，使文艺下乡镇、村社区覆盖率达100%，通过送文化下乡，切实保障了城乡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将优秀剧目送到基层，送到群众中去。更好的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丰富了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曲下乡演出进社区、乡镇、村次数		120场次	
		送歌舞下乡演出进社区、乡镇、村次数		200场次	
		聘用演职人员（人数）		32名	
	质量指标	送文艺、戏曲下乡活动村、社区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19年01月01日
	项目结束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2006年18名演职人员月工资（元/人/月）		1873.64	
		2016年9名演职人员月工资（元/人/月）（城市户口）		2314.17	
		2016年5名演职人员月工资（元/人/月）		1914.17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年均收入（元/年）		24046.46	
		减轻了群众观看各类演出及优秀节目的交通费用（次/元）		2.5	
	社会效益指标	送文艺进乡村、社区受益群众覆盖率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为		1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外出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外出费指单位公务外出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

2019年02月15日